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接湖北迅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工作的公告

湖北迅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迅达药业”）于2024年1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简称：迅达药业。证券代码：874300。

通过与迅达药业友好协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港证券”、“本公司”）拟承接其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为此，申港证券成立专门项目小组，对迅达药业的公司业务、公司治理、公司财务及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必要的核查，核查后同意承接迅达药业的主办券商工作。

申港证券与迅达药业已就持续督导服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约定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签署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已对挂牌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将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特此公告！

